

洛龙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按照洛龙区政府办公室通知要求，结合全年洛龙区人社工作情况，现将我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向社会公布。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一) 主动公开:2025 年，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认真贯彻省市区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部署要求，结合全区人社工作实际，依法公开人社政策、切实加强政策解读、积极回应社会关切，全面提升公开质量和实效。我局严格对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标准，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66 条，增强了工作的透明度。

(二) 依申请公开:我局高度重视依申请公开工作，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工作要求，坚持按规范流程做好依申请公开答复工作。2025 年共收到 5 个依申请公开事项，全部按规定时限、格式规范答复，收到 2 个信息公开行政复议。

(三) 政府信息管理:严格执行信息发布“三审三校”制度，健全完善信息发布、审核把关、协同联动及动态管理等工作机制，切实保障政府信息公开的真实性、准确性。2025 年度，洛龙区人社局未公开任何敏感、涉密信息，全年未发生失泄密事件。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依托洛龙区政府门户网站这一政务公开主渠道，以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为核心载体，及时、精准发布岗位信息、就业创业政策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五) 监督保障: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分管领导严格把关，局办公室负责政府信息公开日常工作，明确主体责任和时限，确保工作持续推进、信息公布的主动性、权威性和时效性。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77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6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1.896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5	0	0	0	0	5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1	0	0	0	1
(七) 总计		4	0	0	0	0	4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1	0	0	0	0	1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2	0	0	0	2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5 年度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一是信息公开工作宣传力度和及时性有待加强。二是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工作的程序有待完善。下一步，洛龙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将加强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文件的深入学习，不断提升信息公开的质量与效率，完善信息发布审核与快速响应机制，确保为公众提供更加全面、准确、及时、便捷的人社领域信息服务，助力人社事业高质量发展与社会和谐稳定。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单位 2025 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